

永吉文史资料

第八辑



永吉县政协宣教文史委员会

永吉文史资料

第八辑(永吉民风民俗专辑)

宋占荣著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吉林省永吉县
宣教文史委员会

封面设计 李明山

永吉文史资料
第八辑

永吉县政协宣教文史委员会
永吉县科技印刷厂
吉林省内部资料准印证第 9603070 号

1996 年 12 月 20 日 工本费 10.00 元

序 言

永吉地处长白山余脉,松花江畔,是钟灵毓秀之区,人文发祥之地。

千百年来,在这块古老而神奇的土地上,勤劳智慧的永吉人为开发建设这块土地,前赴后继,劳作不息,用勤劳的双手装扮美丽的家园。

改革开放以来,特别是进入九十年代,具有聪明才智的永吉人,依托优势,调整战略,坚定不移地走城郊经济的发展道路,如旭日东升,永吉的经济迈进了全面腾飞的新时代。

永吉历史悠久,于1927年(雍正五年)建置,是吉林省建置较早的县份之一。永吉是省内多民族的大县,截止1995年末,全县人口为760422人,汉族人口为576475人,约占总人口75.80%,除汉族外有满族、朝鲜族、回族、蒙古族、赫哲族、傈僳族、壮族、土族等22个少数民族,约占总人口的24.20%。永吉又是农业大县,是省重要商品粮基地之一,万昌的水稻,全国闻名。永吉县毗邻长春市,环绕吉林市,交通便利,风光秀丽,具有得天独厚的地缘优势和资源优势。

清代中叶以来,山东、河北移民大量涌入,此后永吉的人口增长迅速,使沉睡多年的土地得到开垦,工、商业日趋繁荣。随着移民的增加,汉族逐渐形成主体。在不同历史时期,汉族与满、朝鲜、回、蒙古等各兄弟民族,和睦相处,携手共进,互相帮助,推动了社会向前发展。

清朝统治时期,严禁满汉通婚,民族之间界限分明。辛亥革命以后,汉满自由通婚,在此后近一个世纪的年代里,汉满民族的融合,民族界限已不像清代那样明显,民族风俗的接

近,于是出现了“满汉全席”民族结合的产物。纵观今日永吉县内的汉、满及其它兄弟民族的习俗,和一个世纪之前相比,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当然,朝鲜族、回族聚居的地方,仍保持其本民族的风俗特点。有鉴于此,本书向县内各界人士介绍几个民族的习尚。本民族的风俗语言,均来自其祖先,后代继承前代。随着历史车轮的滚滚前进,风俗习尚在历史沧桑的变革中,也发生某些微妙的变化。

本书特将汉族及满、朝鲜、回、蒙古等几个人口较多并在县内形成影响的民族风俗习惯做了记述,对人口较少一时尚不能在县内形成影响的几个民族风俗习尚,恕不赘述,请读者给以谅解。

由于编者水平有限,撰写时间仓促,不当之处,衷心希望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者

1996年12月

目 录

第一章 汉族

- 一 服饰 (1)
- 二 饮食 (6)
- 三 房舍 (12)
- 四 运输 (15)
- 五 婚娶 (19)
- 六 丧葬 (21)
- 七 时令 (23)
- 八 采集 (36)
- 九 贮菜 (41)
- 十 陋习 (44)
- 十一 杂记 (46)

第二章 满族

- 一 服饰 (55)
- 二 饮食 (58)
- 三 房舍 (61)
- 四 运输 (63)
- 五 渔猎 (64)
- 六 习俗 (67)

第三章 朝鲜族

- 一 勤劳 (77)
- 二 敬客 (78)

三	咸菜	(79)
四	制酱	(80)
五	米酒	(82)
六	体育与歌舞	(83)

第四章 回族

一	风俗	(85)
二	节日	(88)
三	清真寺	(89)
四	伊斯兰教用语	(90)

第五章 蒙古族

一	生活	(93)
二	饮食	(96)
三	婚姻	(99)

作者简介	(102)
------------	---------

第一章 汉族

清帝入主中原后,认为东北是其“祖宗发祥地”,以地位特殊之理由,列为禁地。东北地广人稀,物产富饶,吸引着华北大地的农民。清初,黄河多次泛滥,山东、河北大批灾民,流离失所,无家可归。竟有少数冒险者,全家逃往关东。康熙、乾隆几朝,汉族的移民,迁来吉林大地者与日俱增,当时政府也无法制止,只好听之任之。迁来永吉的汉族人,山东籍最多,河北次之。

由于大量汉人的流入,致使延续数千年的古老中华文化,内地的民间习俗,带到永吉地方。主体是忠、孝、节、义,“三纲”、“五常”,当然也有一些民间中的陈规陋习和某些带有封建色彩的习俗,在永吉地方世代流传。新中国成立后,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,各级政府认真贯彻党的方针政策,学习理论,开展科学文化教育,领导广大人民,破除迷信,明辨是非,永吉大地出现了新气象。

一 服饰

1. 男服

中国汉族男人自古以来,就以穿长袍为讲究。明代长衣没有领,也没有扣绊,靠腰束带子来围拢。清代,受旗装的影响,加之东北气候的寒冷,由没有领逐渐过度到有领,由矮领又到高领,后又变为矮领;由没有扣绊过度到有扣绊,由一组扣绊发展到两组或三组扣绊,到辛亥革命前后,汉满服装已经没有明显差别。

清代，政府官吏和有钱人家的男人，在长袍外加一件坎肩，类似今天的马夹，后来发展到长袍外加一件马褂，比原来的坎肩增加了衣袖。裤子则是不分前后，横立裆都很大的样式，有的冬夏都扎腿带。下层的贫民百姓，只能穿一件长袍而已，穷人的长袍不仅颜色褪旧，有时还打上补丁，那些出卖劳动力的赤贫者，只能穿短衣。颜色只局限于黑、兰、白等少数几样颜色。上、下衣与长袍都有单、夹、棉之分。在衣料选择上，穷人只能穿家织粗布，中等人家穿土布斜纹，官吏富户则是冬穿狐皮，绸缎做面，夏穿绫罗纱，可以充分看出，贫富之间差别相当大。

到中华民国时期，穿制服、中山服、西服的人，颇为时髦，但穿长袍便服的人，仍为数甚多。东北沦陷时期，布疋紧张，穿长袍的人逐渐减少，学生多穿制服，伪职员受日本统治者的影响，多穿“协和服”。

解放后，盛行短装，长袍彻底绝迹，工、农、商、学各阶层都穿中山服和制服。这时，随着工农业的发展，商店柜台上陈列着琳琅满目各式各样的布疋，任顾客挑选。尽管有一段收取布票，但也都能满足居民的需要，人们所选用的颜色，大抵不外乎黑、兰、灰、黄、白几种。

改革开放以后，布疋由纯棉线发展到混纺、涤纶、锦纶、晴纶、纯毛、裘皮多种，颜色则为五光十色，美不胜收。过去的服式已被西服和夹克所代替。冬季增添了羽绒服、呢子大衣、皮大衣，颜色已增加到十几种、几十种。有些农民、个体户，身穿非常考究的西服，衣冠楚楚，“风度翩翩”。

2. 女装

任何社会任何时期，女式服装都比男式服装复杂和讲究。清代汉族女服受满族女式旗袍的影响，变化很大。明代汉族女

服，身长、腰肥，不露两手，远没有旗袍的美观、合体、适用，干起活来又不方便。因此，汉族妇女的服装越来越向满族旗袍靠拢。到清代晚期，汉满族女服，已接近一致了。只是汉族妇女，不梳京头，裹着“民装小脚”罢了。

官府和绅士人家的女眷，春、夏、秋、冬四季，各有应时服装，有钱人家，在家有在家的衣服，外出会亲友另有高档华丽的衣服，冬穿皮革夏穿纱，有时一天换几次。多数的穷人则呈现鲜明的对比，中等人家的女眷冬天有件大棉袍，春秋有件长夹袍，夏天有件长布衫，这就很不错了。至于那些穷家妇女只有一件长身布衫，还要放在柜里，等亲友家婚丧嫁娶时方可穿上，平时只穿短衣，更有甚者，身上衣服横七竖八打着多块补丁，甚至无法见客，外出不得不借衣服。

辛亥革命前后，汉族女式长袍多为高领，有的衣领高达七、八公分。有的衣袖为马蹄式，称为“马蹄袖口”。长袍外加坎肩，腰带烟荷包和手帕。老年人裤角多扎腿带，中、青年妇女多为散腿，边上镶着花边。

东北沦陷时期，日本统治甚严，物资匮乏，有钱无处买。不仅穷人衣着困窘，就连某些富户也逐渐无力支撑，过着今不如昔，江河日下的日子。

解放后，经济形势迅速好转，城乡市场，供销两旺。女式长衫已全被短式服装代替。工作人员全是工作制服，男女服装，基本相同，只是女式上衣有类似西服的小翻领。因为东北冬季气候寒冷，冬季是棉制服，外罩棉大衣。家庭妇女也一律短装。裤子为傍扣，上衣多为偏扣。颜色除黑、兰、灰几色外，中年妇女穿些带格或小花、素花的上衣，青年妇女常常穿些红、绿色的鲜艳上、下衣。二十世纪五、六十年代，国家提倡艰苦朴素之风，女式服装颜色单调，样式单一。

改革开放以后，永吉大地和全国各地一样，妇女衣着，千姿百态，格调各异，五花八色，万紫千红，美不胜收。商店柜台和橱窗陈列的女装女裙，由几十样到上百样。有的人羊毛衫就有十几件，自己也说不清有多少条裙子，就连偏僻的农村妇女，三、五年不买衣服也够穿。中国人的衣着变化之迅速，来中国旅游的外国人都瞠目结舌。

3. 帽子

清顺治入关后，汉族男子被迫由束发改为剃头留辫子。以后历代相传，由不习惯到逐步习惯。汉族官员入流后，按清廷规定的品级帽式配戴。清代的品级，从帽子上的宝石顶区分。帽子为卷沿式脑后插花翎。如一品为红宝石顶，二品珊瑚顶，三品蓝宝石顶，四品青宝石顶，五品水晶顶，六品砗磲顶，七品素全顶。

民间一般是瓜形圆帽，上有红毡帽顶，溥仪在天津时常戴这样帽。民间夏季戴用秫秸编的伞形草帽，这种草帽既防日晒又防雨淋，是很受农民喜爱的一种帽子。春秋两季富裕人家戴毡帽，穷人有时不戴帽子。冬季农民绝大多数带毡帽头，是用毡子压成的圆形帽头，为深黄色或黄褐色。将帽子里面剪开一半，前后有两个小耳，左右有两个大耳，做为冬季防寒用。在帽耳缝上兔皮、猫皮、狗皮。较富裕人家则缝上狐狸皮、貉子皮。官吏与绅士则戴能放能挽俄式水獭皮的豪华帽子。

解放后，帽子样式渐多，除草帽在农村沿用外，又从南方传来用麦秸编制的大边圆顶草帽。此种帽经济适用，深受各阶层人士喜欢。此外还有解放帽、前进帽、军帽、博士帽。冬季多数人戴苏式布面或苏式皮面帽，帽皮多用羊剪绒。近年来受南方各省的影响，青年人冬季多不戴帽子，老年人有的只戴用毛线织的帽子。

4. 鞋

清代,由于东北冬季的寒冷,汉族人从山东、河北迁来后,也学着满族穿靰鞡,里面絮上乌拉草,比较暖和,走路干活都很方便。但官吏和商人不穿靰鞡,有的穿“汤头马”和“汤头牛”这种鞋,外面是皮革里面用毡子制成的鞋,穿在脚上比乌拉美观,但价格要贵一些。也有的商人站柜台穿毡鞋。这种鞋底和面都是用将近一寸厚的毡子制成,一看就很笨重,不宜走远路。一般人家的男女老少,多穿妇女家做棉布鞋。棉布鞋里面帮和底都絮上棉花,穿起来轻便可脚。冬季儿童也有穿用蒲草编的鞋,为了耐磨,在鞋底上缝上兽皮。春、夏、秋季多数人则穿家做夹鞋,帮底都用多层旧布用浆糊粘在一起,粘上鞋面,底用麻绳纳得密密麻麻,最后将帮底缝在一起,穿这种布鞋的人,非常多,因为既经济又适用。穿家做布鞋,一直延续到解放后五、六十年代,逐渐被市场上的布鞋、胶鞋、皮鞋所取代。

旧社会穿皮鞋的人是极少数,在农村根本看不到,只有在县城以上的少数机关职员和有钱人才穿用。胶鞋在沦陷时期有少数人穿,当时称高腰胶鞋为“水袜子”,当然也有少数矮腰胶鞋,在那时,劳动人民是无缘问津的。

解放后,轻工业和手工业的迅速发展,制鞋业遍及全国,人们逐渐认识到买鞋比家做鞋便宜。家做一双鞋一个妇女要四、五天时间,用这四、五天劳动所得的报酬,可以买回比家做鞋更美观更耐穿的鞋。于是买鞋的风气日盛,妇女做鞋逐渐减少,到七十年代以后,就连偏僻的农村家庭,也改做鞋为买鞋了。

改革开放以来,制鞋业的发展一日千里,商店和市场摆放的鞋不下数十种,高、中、低档齐全,从布鞋、胶鞋、革面鞋、胶

底鞋、塑料鞋、大头鞋、水靴子、旅游鞋、皮鞋、平跟鞋、中跟鞋、高跟鞋、棉鞋、二棉鞋、老人鞋、童鞋，说不完、道不尽的鞋，应有尽有，颜色多种多样，任人挑选。今天从穿鞋上已看不出人的职业，穿皮鞋的农民已是屡见不鲜了。

二 饮食

1. 主食

清代和民国时期，经济长期停滞不前，人民生活也没有变化。当时居住在城乡的汉族，主要吃粗粮。主食主要是高粱米、苞米查、小米、稗米、粳米，此外有少量粘米。由于当地不产小麦，因此只能在逢年过节吃点白面。当时社会制度属私有制，土地集中在官吏和有权势的地主、富农手里。失去土地的广大劳动人民，只好出卖劳力，给地主扛劳金、打短工，或租种少量的土地，年终时给地主交地租。那时粮食集中在地主手中，在市场上又被粮贩子所垄断。遇上自然灾害的年头，粮价暴涨，贫民百姓，没钱买粮，只好忍饥挨饿，以糠菜充饥。

解放前，生产技术落后，政府不关心人民生活，不组织农民兴修水利，因此种水稻的农户很少。永吉西部岔路河、万昌、官厅一带，俗称“西北甸子”，以盛产粳米出名。粳米又称旱稻子，又叫土粳子，粳子加工磨成米，称为粳米。粳米是仅次于大米的一种粮食，当时只能在官吏、乡绅和地主家的餐桌上看见，劳动人民只能在过年过节时吃上一顿两顿就满不错了。东北沦陷时期，日伪政府明令告戒平民百姓不准吃大米、粳米，吃了就是“经济犯”，要给以惩处。老百姓在过年过节和喜庆的日子，偶尔吃顿粳米饭，事前都要指定专人在门外巡视，唯恐被人发现。

当时，吉林省很少种小麦，加之运输落后，外地的面粉价

格昂贵，穷人干脆吃不起白面。只有在逢年过节时，高价买上几斤，吃一顿两顿饺子，就算满足愿望了。有的农户种点荞麦，收获后加工磨成荞面，用荞面也可包饺子，但面色发黑，做饺子皮又硬又厚，远不能和白面相比。但有了荞面，算是白面的代食，吃上荞面饺子，也可自我安慰了。

粘谷、粘苞米、粘高粱产量低，一些农户还是要种一些，磨成面后用来做饽饽。春种、夏锄、秋收三个阶段，劳动强度大，劳动时间长，中午吃顿黄面团或黄面饼，能增强劳动耐力，多数大户人家都在这农忙季节吃粘食干粮。

解放后，永吉人民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，发展农业生产，兴修水利，先后修建了星星哨、碾子沟、胖头沟、庙岭水库和土城子灌渠，水田大量增加。永吉县从此成为生产水稻的大县，人民不仅不再挨饿，而且主食由粗粮改为大米。农民手中有大米，有了钱，买白面不费难了。从此大米、白面就是家常便饭了。

2. 肉食

解放前，农民粮食不足，在饲养家畜、家禽上受到限制。手中不占有多余的粮食和饲料，就无法饲养家畜和家禽。只有种田的农户才能饲养少量牲畜和家禽，那些出卖劳动力的农户，吃粮都十分艰难，哪有能力去饲养畜禽呢。有的孩子抱着妈妈大腿要吃鸡蛋，妈妈的眼泪象断了线的珍珠往地上掉。

汉族人习惯吃猪肉，有钱人家或富裕农户在过年时都要杀年猪，端午节和中秋节大户人家也杀猪。平时就是有钱人家也难吃到鲜肉，只好把肉放在酱缸里腌起来，留着待客或夏秋熬豆角时吃用，此风气一直沿袭到解放后。贫困人家只能在过年过节时买点肉吃一两顿，平时看都看不到。小户人家养不起猪，有的人家养几只鸡，下的鸡蛋要拿到集市上卖了买盐和火

柴，小孩和老人也很难吃几个。农妇饲养的鸡、鸭、鹅雌性的要留下产蛋，雄性的要拿到集市上出售，只有近亲贵客前来时，才杀上一只鸡鸭招待宾客。

解放后，积极发展生产，肉、禽、蛋、鱼的生产发展很快，由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，仍难以满足城乡居民生活的需要。改革开放以后，党的政策深入人心，全县出现了无数的养猪、养牛、养鱼、养鸡专业户，肉、禽、蛋、鱼的生产量成倍增长。市场上不仅猪肉床子数不清，牛肉、羊肉、白条鸡、鲜鱼，应有尽有，供销两旺。居民的冰箱里，餐桌上，丰富多彩，人们对肉、禽、蛋、鱼的需求，再不发愁了。

3. 蔬菜

蔬菜是人们日常生活很重要一项内容，每日三餐，顿顿不可少。解放前，汉族的习俗是，蔬菜主要靠种好园田。春天吃小白菜、菠菜、生菜，另外靠采些山蕨菜，挖些野菜如小根蒜、柳蒿芽、婆婆丁来辅助。夏秋两季是生产蔬菜的旺季，主要有黄瓜、青椒、豆角、茄子、芹菜、土豆、萝卜、胡萝卜、白菜。夏秋两季，蔬菜成熟期集中，一时吃不了就会腐烂。立秋以后的好天气，农妇纷纷晒菜，主要有黄瓜钱、葫芦条、干豆角、茄皮子，晾好晒干，放在棚子里或仓房储藏起来，留着冬季食用。冬季漫长，只有白菜、萝卜、土豆和腌的酸菜。就这样，年复一年，延续到解放。

新中国诞生后，各级政府积极发展蔬菜生产基地。永吉县城迁来口前后，口前镇政府扩大了镇西等几处蔬菜面积，增添了塑料大棚和温室。白雪皑皑的冬季，居民照例可以买到西红柿、青椒、蒜台、韭菜、芹菜、元葱、黄瓜、豆角、茄子、角瓜等品种繁多的新鲜蔬菜，而且价格比较合理，不算太贵，工资收入的家庭都能承受得起。

4. 豆制品

吃豆腐是汉族居民的多年传统。豆制品是以黄豆为原料，经过加工，制造出水豆腐，大豆腐，干豆腐等。

豆制品是城乡居民最喜欢的传统食品。有糖尿病的人，吃了豆腐容易消化，有健脾的功能，是糖尿病患者每天必不可少的食品。大豆腐当中含糖低，对于降低血糖有益处。它对人补而不燥，是食疗治病当中最理想的补品。大豆含有丰富的蛋白质，比瘦猪肉的蛋白质高一倍。大豆所含的蛋白质中，有人体必需的氨基酸、赖氨酸，易被人体吸收，对心血管大有益处，对脑神经系统有保健作用，对缺铁性贫血有一定的治疗作用。大豆还含有多种维生素，能吸收胆酸，促进胆固醇代谢，减少胆固醇的积存，保持心血管的健康。

解放前，吃豆腐十分艰难，小户人家要用人力来推磨，大户人家用畜力推磨，制成的豆腐不易存放和保管，热天容易变质，只有冬天才有冻豆腐。当时豆腐坊很少，只有去集镇才能买到，价格也不算便宜，穷人是吃不起的。

解放后，吃豆腐的形势有所好转。但在人民公社和生产队时期，种黄豆有计划面积，因其产量较低，用途广泛，生产队交足征购任务数量后，分给农民的榨油豆与酱豆的数量有限，因此居民吃豆腐仍很困难。城镇居民只凭发给的豆腐票，按月买取定量的豆腐，仍满足不了吃豆腐的要求。

改革开放以后，农民承包户，放开了手脚，粮豆品种，由农户自行做主选种，政府不再干预。黄豆价格，随行就市。豆腐作坊，不断增加。永吉县管辖的各集镇，每日清晨，推车卖豆腐的，布满街头巷尾，居民每日随时可买到称心如意的豆浆、豆腐脑、大豆腐、干豆腐、水豆腐，就连农村，每个自然屯，也都有豆腐作坊，居民吃豆腐，真是方便极了。

5. 水果

水果是汉族和其他民族非常喜欢的食品,尤其是病人、老人和儿童更加喜欢。

解放前,吃水果不那么容易,城镇居民必须到水果商店或水果床子上去买,价格昂贵,为一般居民难以承受,只有逢年过节或馈送亲友时才能买一些。农民只能在屋前屋后,栽有少量果树,租人房住的农民,有的甚至常年难以吃到水果。

品种只有樱桃、桃、杏、李子、海棠等,品种很得可怜。夏秋季的香瓜、西瓜也很少。

解放后,党和政府非常重视发展果树,在大绥河等处建立果园,号召农民在屋前屋后,山坡沟旁栽植果树,既能增加收入,又能满足居民吃水果的需要。

永吉农村栽植果树真正得到发展的时期是三中全会以后,有了切实可行的政策,发展的速度非常快。几年的时间,在五里河子等山区,“一二三”果,“巨峰”、“龙眼”葡萄,“一号李子”等,雨后春笋般地发展起来。种香瓜、西瓜的农户,遍及全县各地。一年四季,本地产的瓜果和外地运来的苹果、桔子、香蕉、梨、菠萝等大量果品,在街头市场,随处都可以买到。

6. 酒和饮料

酒 汉族很早就有喝白酒的习惯。白酒又称烧酒,解放前制酒的原料主要是高粱,经过加工发酵,通过蒸溜水的过程,就生产出了白酒。酒厂当时叫烧锅,县内较大的集镇如乌拉街、桦皮厂、岔路河、双河镇等地都有烧锅。经过发展,酒的需要量逐渐增多,后来万昌、一拉溪、缸窑等地较大村屯也都有烧锅。有的烧锅规模较大,有的规模小,烧锅规模大小,是指按酒的生产量而言。

当时饮酒的人较少,一般是生活富裕户的老人或家庭主